

## 路遇美好

□马亚伟

我经常回老家，有两条路可走，一条近路，有50分钟的车程；一条远路，有将近2个小时的车程。可我回老家都是绕远路去，不为别的，只为远路途中与一片柳林相遇。

那片柳林在城乡交界处，被我称为“闹市中的桃花源”。每当走到那里，我的车子就会慢下来，只为了欣赏美景。有时候，我还会停下来在坡上小坐一会儿。风儿荡漾，绿柳成行，我细细品味着路遇的美好。柳林不大，一棵棵的柳树不是很粗壮，它们亭亭玉立，挺拔秀丽。柳树是我比较钟爱的树，我喜欢它婆婆的姿态、柔婉的性格、质朴的本色。柳树易成活，所谓无心插柳柳成荫，到处都可见柳树的踪迹，可在高楼林立的城市边缘有这样一片柳林也是难得的。

我绕道而行，只为途中与柳林相遇。我这样做已经有几年了，这里风景独好，即使在冬天，我也喜欢在这里经过，柳林褪去了绿衣，换上了冬装，静静地等待下一个春天来

临。我同柳树一起，活在某种期盼中，遥望着春暖花开的方向。我最爱的是柳色新新之时，春风柳上归，每当我与春天的第一抹绿色相遇，真的有心动的感觉，觉得所有的期待都有了着落。四季里，柳林风光各有特色，每次与柳林相遇，我都觉得心中充满了希望，心情也会别样的好。

后来，我渐渐有了一种“途中情结”。无论到哪里去，我都希望途中遇到一片美丽的风景，还经常绕道去欣赏沿途的风景。千回百转，只为途中与美好相遇。把自己当成一个自由随性的旅人，不问天涯，不管归期，只为了途中与美丽的风景相遇。每一次相遇，都是修来的缘分，值得好好珍惜。

途中的相遇，会放缓你的脚步，让你不由自主地沉醉、流连，从而收获更多沿途的风景、心情和故事。我的一个朋友同我一样有“途中情结”。那次我们去邻市，她一定要绕道去看一片山楂树。她说，山楂树让她想起故乡，想起初

恋。从那里经过，或者逗留一会儿，会让人有种回归之感。她喜欢张艺谋的电影《山楂树之恋》，山楂树，对她而言是自然与纯美的象征。我陪她途经山楂树，也体会到了她的心情。

应该有很多人都有“途中情结”。比如丰子恺先生，他从家乡去省城，乘火车只要4小时，可他宁愿坐船。坐船需要4天，他认为这样就可以看到更多的风景。

但我90后外甥女却很不屑我的做法，有一次她说：“姨，你知道你做事为什么效率低吗？就是因为你的习惯不好，不专注目标，目的不明确，经常被无关的东西吸引！”我呵呵地笑了，这也没什么不好。我们不是经常说，人生如旅行，目的地不重要，重要的是沿途的风景吗？

旅途也好，人生也罢，其实真的没必要一心朝着目的地飞奔而去。慢慢走，多留意沿途的风景，把生活过得惬意自在，就能把人生过成一首抒情诗。



## 生活慢心不累

□安殷

去蚂蚁岛很慢。早上六点半从北仑城区坐大巴出发，在白峰码头坐渡轮，到舟山的鸭蛋山码头时快9点了。还要转到墩头码头，坐车又是近一小时，坐船35分钟到达蚂蚁岛码头，已快11点半了，刚好吃午饭。乘车坐船，历时5小时，可见速度之慢。

蚂蚁岛上除了建码头的几辆工程车，没有机动车。出行除了步行就是自行车，最快的就是电瓶车了——时光在这里慢了下来。午饭喝了点酒，在农家旅社睡了一觉，快下午四点了，才信步出去溜达。岛不大，才2.64平方公里，适合步行。步行会产生悠闲感，因为其速度是和心灵相匹配的，不会有焦虑情绪。

爬了岛上的生态公园，下山时已是五点多，看到很多人坐在树荫下的竹椅上乘凉，拿把蒲扇摇着。有些人家已经在吃晚饭了，先用水把家门口的的水泥地扑湿，以消除热气，把桌椅饭菜搬到门口来吃，时不时地和邻居聊上两句。在村民聚集区可以看到很多大方井，水很深也很干净，我在井里看到有小鱼在游。这井水来自附近山塘和小水库，洗菜、洗衣正好。这一切全是我儿时的情景，但已经是30年前的事情了，今天在蚂蚁岛上又重见了，非常温馨。

如果在山顶可以赞叹岛之秀色，但我更喜欢坐在海滨广场旁的木椅上发呆。还在禁渔期内，渔船都在港湾、码头停靠着，下蓝上白的船色和蓝天白云相得益彰，在黄色海水的衬托下尤为漂亮。海波很静，几乎看不到涛声，偶尔有只海鸥飞过，长鸣一声。间或有小船经过，马达声打破了这种宁静。就这样一个人静静地看夕阳西下，慢慢地隐没了。山道浓阴映秀色，木椅长坐恋黄昏——留恋的就是这种慢生活。

到了岛上，吃的当然是海鲜。不能捕鱼，岛上还有很多鱼虾养殖场。1000元一大桌的海鲜大餐，可以让你吃到撑。常规的海鲜还认识，但很多鱼是第一次吃到。美食当前，且都是喜欢的食物，是考验人的时候。选择性地放弃多吃，每样都去尝试一两口，浅尝辄止。吃得也慢，细细感受食物的味道，而不是火急火燎地吞进肚中，这会有种控制的愉悦感——我控制自己的嘴巴，给胃留了空间。品食之美在于慢，在于悠闲，不能太急。生活也是如此。

蒋勋说，忙会“心灵死亡”，我认为慢可“心情曼妙”。世上之事真的值得我们如此忙碌吗？让生活慢下来，才会有悠闲之心。

只有忙闲结合，我们的心才不会累——这是我在蚂蚁岛上的感悟。

## 别人的城市

□王太生

38℃高温天，老杜从他所生活的城市打来电话：“这几天热得要命，早晨起来，很快就成了一只烤鸭。”我恍若看到老杜那张脸，汗像檐口的水，正一点一滴往下跌。

老杜是个胖子，生活在一座古城里。胖子怕热，他大概会买只西瓜，躲在空调房里啃瓜。或者，坐在树荫下，哗啦啦扇着蒲扇。下雨天，他提着篮子去买菜，如果这时外面雨落得很大，老杜会打一把伞，走在他家附近的老巷子里，边走边想着他的诗。老杜在雨中走路，总是像平常一样，仰着头，很少低头小心看脚下的路，所以他的裤腿上，总是溅上许多雨水。老杜不会遇到熟人吧？老杜在那座城市里有好多熟人，他如果遇到熟人，喜欢两个人各自打着伞，站在雨中，一聊就是半天。老杜在聊天时，他不会注意，身旁的一堵老墙上有一大串红石榴挂在头顶。老杜住的地方，原来很美。

我那年去找老杜时，也是下雨天，在他家吃过饭，我们聊了一会儿，老杜又陪我到附近的园林里转转。临走时，老杜将我送到巷子口，就这样，我们在雨中挥手道别。

我在一座城市，看另一座城市的雨。别人城市的天气，预示着这个人的衣着、情调、表情，以及他生活着的一天。别人城市的天气，晴转多云，多云转阴；抑或是，夜晚的天空星光灿烂，即将演绎这个人这一天的色调、背景、走路姿势。

一朵云，孕育、蒸腾，飘到另一个地方会变成雨，落在别的城市。

别人的城市，有一对情侣在大风中奔跑，风播撒一地落叶。别人城市的雾

霾，让两个人在室外谈恋爱，彼此看不清对方的脸。

我生活的城市在江之尾，一个朋友在江的上游，给我打电话，说此刻外面正下着雨，我还能从他电话里，隐约听到雨水打在树叶上的“滋滋”声响。我想象着，此刻朋友在给我打电话，外面起风了，温度也渐渐下降，他那扇亮着灯的窗口，正覆着一层密密叶片的爬山虎，被雨水浇灌下，湿淋淋，绿意盈窗。

别人的城市，有山，雨过天晴，山脊袅袅升腾起一层云雾，水墨山峦，这样的小城，看起来很美。

去过一个地方，是座村庄，有个亲戚住在高敞的平房里。他那个地方，人不是很多，因为是靠近海边，村庄的房子也不是很稠密。我老是想到下雨天，他捧着个饭碗，慢悠悠的，坐在屋檐口吃饭，天气改变了一个人的出行习惯，也影响着他的生活方式，让他与家和房子亲密。

有天晚上，下雨，我躺在床上翻书，有一个人从新疆给我发来微信。那个人问，忙什么呢？我说，天黑潮湿，正准备休息。对方发给我一个哈哈大笑的表情，说我们这儿天气好着呢，外面天光大亮，余晖温暖，我正和一个朋友外出吃饭。想起西部和东部时差相隔数小时，我先享受东方日出的阳光，他在那儿蒙头睡觉；我准备休息，他还在夕阳余晖里，意犹未尽。

别人城市的天气，好像与自己无关，却与心情有关。我在这座城市，朝另一些地方张望，几个朋友生活在别的城市，偶尔打量他们的生活，是关注远处的阳光温度、雾霾烟霭、阴晴圆缺，以及他们在暴雨、酷热下的生活态度。